

附件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怀来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怀财字〔2019〕254号),遵循目标导向、权责对等、全面覆盖、突出重点、适时适当的原则,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项目实施了绩效运行监控,形成本监控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项目依据城乡居民参保财政配套资金文件规定,由中央、省、县三级配套,该项目为县级配套部分。由怀来县医疗保险中心实施此项目。

2.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项目按照当年本县区的居民参保人数以及市级下发的县级配套标准确定县级配套资金额。

3.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5000 万元,上年实际拨付上解配套资金额为 3300 万元。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我县居民医保实行市级统筹，县级配套资金按市级下发的本县区参保人数和配套标准确定的配套资金额，由县财政拨付医保中心后，当期全部上解市级专户。

二、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执行情况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该项目根据居民医保参保相关政策立项，为经常性专项资金。

2.资金落实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为 5000 万元，截至 6 月底到位 2800.30 万元，全部已上解市级财政专户。

（二）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分析

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市统筹政策，执行医保经办机构相关的制度，制度有效、可行。

2、财务管理

实行医保基金财政管理规定。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

（三）项目预期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参保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80% ,实际完成 90%。

质量指标为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大于等于 70% ,实际完

成值 76%。

时效指标是审批发放及时率小于等于 30 天，实际为 28 天。

成本指标为预算控制数小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70%。

项目预算产出指标均已完成。

（四）项目预期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为社保费征缴率大于等于 80%，实际完成值为 95%。

经济效益指标为政策知晓率大于等于 80%，实际完成值为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大于等于 80%，实际完成值为 85%。

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均已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问题。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无。

单位（公章）

2023 年 8 月 29 日